政府采购项目

台站分级分类管理研究

合 同

项目编号：DRZB2026-ZC-204

甲方（委托方）：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乙方（受托方）：重庆信息通信研究院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甲方：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乙方：重庆信息通信研究院

一、合同内容

甲方的台站分级分类管理研究（采购项目编号：DRZB2026-ZC-204），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下，由陕西德仁招标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选定乙方为本项目成交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可行性研究报告，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叁仟伍佰元整（小写：￥183500.00）；

2、合同总价包括：项目调研费用、报告编制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含专家评审、资料打印等）。

3、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出具合同总价款5%金额的银行保函，即人民币大写玖仟壹佰柒拾伍元整（小写：￥9175.00）。

2、保函有效期截止到项目终验合格后六个月（即2028年5月31日）；

3、甲方收到乙方合格银行保函后支付全部合同总价款，即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叁仟伍佰元整（小写：￥183500.00）；

4、乙方承诺在甲方办理支付手续前，为甲方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5、上述时间不包括甲方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办理银行担保所需的手续费、担保费等全部由成交人承担）。

6、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7、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以内完成。

四、服务内容

1、工作内容：

（1）全面摸排全省无线电台（站）的设台现状，梳理《陕西省重点无线电台（站）清单》，精准识别当前台站管理中存在的痛点与难点问题，为后续科学决策提供坚实数据

支撑。

（2）遵循依法依规、科学合理、动态调整的原则，紧密结合我省实际，研究建立一套覆盖全面、标准清晰、权责明确的《陕西省无线电台（站）分级管理目录》。

（3）编制《陕西省无线电台（站）分级管理研究报告》，针对不同等级与类别的台站，研究制定涵盖准入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干扰协调保护等全生命周期的差异化管理措施，为我省优化管理流程及出台配套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与决策支撑。同时，提供从理论研究到政策转化的全程技术支撑，协助起草相关配套政策文件，确保研究成果有效落地实施。

2、交付资料：

《陕西省无线电台（站）分级管理研究报告》纸质版及电子版各1份、《陕西省无线电台（站）分级管理目录》纸质版及电子版各1份、《陕西省重点无线电台（站）清单》纸质版及电子版各1份及相关资料。

五、质量保证

1、本项目服务质量符合国家规范、招投标文件要求。

2、本项目服务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3、乙方提供的服务，乙方承诺终身负责，乙方应随时提供甲方要求的项目相关资料。若发生侵权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索赔权利。

六、技术服务

1、乙方应提供7×24小时电话或电子邮件服务，并在接到甲方服务请求后在 4 小时内作出明确响应和安排，并承担相应费用。

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2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利不受影响。

七、验收

1、本项目可委托第三方验收机构组织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整体项目验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验收依据包括：合同文本、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函以及国家和行业制定的相应的标准和规范。

3、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4、双方及受委托的第三方对在本合同签订及履行过程中所接触到的对方的商业资料、技术资料、客户信息等资料或信息（统称"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

5、验收时间：所有服务内容完成后由甲方确定安排验收。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付成果或提供服务，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付成果或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酌情延长服务时间或对乙方加收误期赔偿费。每延误一周的误期赔偿费按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千分之五（5‰）计收，直至成果交付或服务完成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甲方可终止合同，因甲方原因导致的例外。

3、违约终止合同：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成果质量不佳，以致于不能满足甲方要求，甲方会同监督机构有权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理。

4、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否则乙方有权要求以应付未付款项为基数，按照日利率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

九、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以下第 1 种方式处理：

1、提交 西安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正常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组成

1、中标通知书

2、合同条款及附件

3、招标文件

4、投标文件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的变更应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3、发生不可抗力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解除本合同。

4、双方因履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通知都应按照本合同中的地址，以书面信函形式或双发确认的传真或类似方式进行。采用信函形式通知的，应使用挂号信或具有良好信誉的特快专递送达，通知日期即为邮件寄出日期并以邮戳为准。采用传真或类似方式通知的，通知日期即为通讯发出日期。

5、本合同正本一式 捌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叁 份。

6、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西安市 。

7、生效时间：　　年　　月　　日

（本页为签章页，无合同正文）

甲方名称：

陕西省无线电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10000758817735W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地　　址：西安市新城省政府大院4号楼

邮政编码：710006

联系电话：029-63915691

乙方名称：

重庆信息通信研究院（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000005567899838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地　　址：重庆市南岸区玉马路8号

邮政编码：610095

联系电话：023-88512610

开户银行：兴业银行重庆南岸支行

账号　　：346030100100081717

附件一、服务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备注
1	《陕西省重点无线电台（站）清单》编制	全面摸排全省无线电台（站）的设台现状，梳理《陕西省重点无线电台（站）清单》，精准识别当前台站管理中存在的痛点与难点问题，为后续科学决策提供坚实数据支撑。	——
2	《陕西省无线电台（站）分级管理目录》编制	遵循依法依规、科学合理、动态调整的原则，紧密结合我省实际，研究建立一套覆盖全面、标准清晰、权责明确的《陕西省无线电台（站）分级管理目录》。	——
3	《陕西省无线电台（站）分级管理研究报告》编制	编制《陕西省无线电台（站）分级管理研究报告》，针对不同等级与类别的台站，研究制定涵盖准入审批、事中事后监管、干扰协调保护等全生命周期的差异化管理措施，为我省优化管理流程及出台配套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与决策支撑。同时，提供从理论研究到政策转化的全程技术支撑，协助起草相关配套政策文件，确保研究成果有效落地实施。	——

附件二、分项报价表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	备注
1	项目调研费用	项	1	17500.00	17500.00	无
2	《陕西省无线电台（站）分级管理研究报告》编制费用	项	1	80000.00	80000.00	无
3	《陕西省无线电台（站）分级管理目录》编制费用	项	1	40000.00	40000.00	无
4	《陕西省重点无线电台（站）清单》编制费用	项	1	40000.00	40000.00	无
5	其余费用（含专家评审、材料打印等）	项	1	6000.00	6000.00	无
合计		大写：壹拾捌万叁仟伍佰元整 小写：183500.00 元				